

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公司8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董事长杨安国因公出差，书面委托公司副董事长薛白代为行使表决权。公司5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薛白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：

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2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陆勤四获公司外补贴资金的议案》。

（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

报备文件：

《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